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公告

須予披露的交易

中鐵交通出售中鐵高速51%股權及相關債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鐵交通與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於2019年12月16日簽訂了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根據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同意購買並且中鐵交通同意出售其持有的中鐵高速51%股權及人民幣331,500萬元相關債權，本次交易的對價為約人民幣931,614萬元。

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中鐵交通根據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向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出售產權交易標的交易構成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披露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但豁免股東批准的規定。

背景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鐵交通與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於2019年12月16日簽訂了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根據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同意購買並且中鐵交通同意出售其持有的中鐵高速51%股權及人民幣331,500萬元相關債權，本次交易的對價為約人民幣931,614萬元。

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

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2019年12月16日

生效日期： 除依法律、行政法規規定需要報審批機構批准後生效的情形以外，產權交易合同自各方簽字或蓋章之日起生效。

補充協議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適當簽署（或簽章）並加蓋公章之日起成立並與產權交易合同同時生效。

訂約方： 賣方：中鐵交通

買方：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及其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以外的獨立第三方。

對價： 根據產權交易合同，產權交易標的的對價為人民幣994,500萬元，其中，招商公路出資人民幣637,000萬元受讓中鐵高速49%股權，並支付人民幣331,500萬元受讓本次交易的相關債權；工銀投資出資人民幣26,000萬元受讓中鐵高速2%股權。根據補充協議，鑒於掛牌交易基準日（2019年3月31日）後，中鐵高速向中鐵交通分配利潤約人民幣123,306萬元，因此目標股權的交易對價相應調整為約人民幣600,114萬元（「**目標股權轉讓價款**」）。

基於上述，出售中鐵高速51%股權及人民幣331,500萬元相關債權的對價確定為約人民幣931,614萬元。該對價是按一般商業條款經雙方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參照獨立評估師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出具的日期為2019年9月24日之資產評估報告所載列的中鐵交通以資產基礎法評估的於評估基準日（即2019年3月31日）的淨資產價值人民幣1,298,557.26萬元以及相關債權於2019年11月14日的帳面值所確定。

支付： 根據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本次交易的支付安排如下：

- i. 截至本公告日期，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已支付至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的保證金計人民幣298,350萬元（其中招商公路支付保證金人民幣286,650萬元，工銀投資支付保證金人民幣11,700萬元）。根據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各方一致同意，補充協議簽署之日起，前述保證金將直接轉為本次交易部分對價款；
- ii. 招商公路和工銀投資應當於下述條件全部滿足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支付目標股權轉讓價款的60%：(i)產權交易合同簽署並生效；(ii)補充協議簽署並生效；及(iii)《帳戶監管協議》簽署並生效。於2020年1月5日或雙方根據補充協議約定的其它日期（孰晚）前，招商公路和工銀投資應當向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支付目標股權轉讓價款的30%。於2020年3月31日或雙方根據補充協議約定的其它日期（孰晚）前，招商公路和工銀投資應當向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支付目標股權轉讓價款的10%；及
- iii. 2020年3月31日之前，招商公路向中鐵交通支付相關債權的全部對價款。

交割： 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向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首次支付目標股權轉讓價款且中鐵交通實際收到相關款項之日為目標股權的交割日（「**股權交割日**」）。自股權交割日起，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享有目標股權對應的全部權利及權益。招商公路向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支付相關債權轉讓價款且中鐵交通實際收到相關款項之日為相關債權的交割日（「**債權交割日**」）。自債權交割日起，招商公路成為相關債權的債權人並享有相應的全部權利及權益。

本次交易涉及需向有關部門備案或審批的，中鐵交通、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應共同履行向有關部門申報的義務。

本次交易的交易基準日（2019年3月31日）至股權交割日期間內，中鐵高速所產生的損益均由股權交割日後中鐵高速的股東承擔／享有。中鐵交通對產權交易合同項下的產權交易標的、股東權益及中鐵高速資產負有善良管理的義務。

中鐵高速之資料

中鐵高速為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是中鐵交通旗下已通車高速公路項目的投資運營主體。中鐵高速投資共計12家公司，其中11家公司負責投資運營管理11條高速公路，分佈在山東、河南、四川、陝西、廣西、雲南、重慶等七個省(直轄市、自治區)，里程合計960公里。

根據中鐵交通與中鐵高速及其附屬公司簽訂的《中鐵交通轉讓相關債權明細表》，截至2019年11月14日，中鐵高速及其附屬公司欠中鐵交通借款合計人民幣650,000萬元，對應本次交易比例，本次交易的相關債權的對價為人民幣331,500萬元。

根據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及未經審計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截至2019年9月30日，中鐵高速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676,631.50萬元，淨資產為人民幣1,106,597.13萬元。中鐵高速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的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後的利潤如下：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萬元) (經審計)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萬元) (經審計)	截至2019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期間 (人民幣萬元) (未經審計)
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利潤	763.24	34,635.88	14,449.03
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利潤	763.24	34,635.88	14,449.03

本次交易的財務影響

在本次交易完成後，中鐵交通將持有中鐵高速的49%的股份權益，中鐵高速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中鐵高速的資產、負債及財務業績將不再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

以中鐵交通2019年第三季度數據為基礎，如轉讓中鐵高速51%股權，中鐵交通預計可收回現金人民幣99.45億元(其中股權轉讓款人民幣66.3億元，債權回款人民幣33.15億元)，繳納稅金人民幣3.86億元，淨回籠資金人民幣95.59億元；如人民幣95.59億元全部用於歸還銀行借款，再加上中鐵高速合併層面銀行借款人民幣193.01億元出表，本公司帶息負債規模預計減少人民幣288.6億元；預計可使本公司資產減少約人民幣285億元，負債減少約人民幣302億元，將使本公司資產負債率由77.28%降低到76.46%，降低0.82個百分點。

預期本公司將就出售產權交易標的錄得收益約人民幣37億元，乃基於產權交易標的合併報表於2019年9月30日的帳面價值人民幣84.8億元(不含少數股東權益)計算得出。上述估計僅供表述用途，並無意表示本集團於完成後之財務狀況將會如何，並須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及確認。

本次交易所得資金的用途

本次交易所得資金擬用作歸還中鐵交通借款。

各方之資料

中鐵交通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業務主要包括：對建築業的投資；交通、市政等基礎設施項目的投資建設、運營服務及土地開發；附屬資產(包括高速公路等項目的服務區、廣告經營權)的投資管理；機械設備租賃、房屋租賃。於本公告日，中鐵交通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提供全套建設相關服務，包括基礎設施建設、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及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同時拓展至房地產開發及礦產資源開發等其他業務。

招商公路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業務主要包括：公路、橋樑、碼頭、港口、航道基礎設施的投資、開發、建設和經營管理；投資管理；交通基礎設施新技術、新產品、新材料的開發、研製和產品的銷售；建築材料、機電設備、汽車及配件、五金交電、日用百貨的銷售；經濟信息諮詢；人才培訓。

工銀投資為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業務主要包括：債轉股及配套支持業務；依法依規面向合格社會投資者募集資金用於實施債轉股；發行金融債券，專項用於債轉股；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進行本次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結合目前本公司及高速公路資產的實際情況看，引入優秀高速公路投資人作為控股股東共同經營中鐵高速優勢明顯：

一是在引入高速公路優秀投資人後將其在高速公路運營領域一系列管理手段和經驗同步植入，將進一步提升高速公路資產的運營效率，降低企業經營成本，提升企業盈利空間。

二是可拓展本公司在高速公路運營領域發展空間，本公司目前正在建的25條高速公路陸續將進入運營期，隨著引入國內高速公路投資人後先進高速公路管理手段和經驗的積累，為本公司後續高速公路管理模式創新、高效運營儲備了豐厚資源。

三是引入高速公路優秀投資人後可借助其雄厚的金融財務資源進行債務資源重組，降低企業財務成本，使虧損項目公司儘快盈利，縮短高速公路的投資回收期，進一步提升股東價值。

四是通過對高速公路優秀投資人進行股權轉讓盤活了中鐵交通運營高速公路資產，騰挪出存量資源，優化本公司財務結構，提升本公司下步發展動力。

五是本公司的傳統及優勢業務板塊在於工程的建設施工管理，引入有實力的高速公路產業投資者，可合作進入到其高速公路投資領域下游的施工建設，可進一步拓展本公司在高速公路領域工程施工的市場份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概無董事於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而須就有關本次交易事宜的董事會決議案迴避表決。

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中鐵交通根據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向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出售產權交易標的之交易構成本公司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披露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但豁免股東批准的規定。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招商公路」	指	招商局公路網絡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鐵高速」	指	廣西中鐵交通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鐵交通」	指	中鐵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90），其A股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390）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產權交易合同」	指	中鐵交通與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於2019年12月16日簽訂的關於轉讓中鐵高速51%股權及人民幣331,500萬元相關債權的上海市產權交易合同
「產權交易標的」	指	中鐵高速51%股權及人民幣331,500萬元相關債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工銀投資」	指	工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補充協議」	指	中鐵交通與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於2019年12月16日簽訂的關於廣西中鐵交通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之產權交易合同之補充合同書

「目標股權」	指	中鐵高速51%股權
「本次交易」	指	產權交易合同及補充協議所擬議的由中鐵交通將其持有的中鐵高速51%股權及人民幣331,500萬元相關債權轉讓給招商公路及工銀投資組成的聯合體之交易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宗言

2019年1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宗言(董事長)、陳雲及章獻；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培章、聞寶滿、鄭清智及鍾瑞明；非執行董事為馬宗林。